

2019年实习管理情况报告

一、进一步完善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工作体系

长期以来，我院十分重视实习管理工作，成立了院、系、专业三级管理机构。2019年，在原有基础上，我院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相关实习工作管理体系：

（一）在学院层面，成立了以主管教学副院长为组长，教务处、教学督导、各教学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对教学质量和教学情况实施监控。领导小组的主要工作包括：负责全院企业教学、毕业实习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企业教学和毕业实习工作的落实情况，以及实习优秀项目的评审等工作。

（二）在教学系层面，组建了以系主任、专业负责人、教务员（辅导员）为成员的工作小组，对本系企业教学工作进行统筹和安排，按要求制订工作计划，并提前召开企业教学学生动员会，布置相关实习和学习要求。

（三）在专业层面，组建企业教学校内指导团队，由各专业负责本学期企业教学指导的专职教师组成，主要工作包括：与合作企业共同拟订实习实训课程大纲（标准）；帮助学生安排和推荐实习实训单位；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联合教学企业对学生实习质量和成绩进行评定。各专业为每个自然班安排了校内专职指导教师，对每位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实时监督和指导，配合企业教学人员做好教学计划安排。我院规定，专职指导教师每周不少于3天到实习单位指导学生，掌握学生思想和工

作动态，记录《实习（训）指导教师工作手册》，并及时向教学单位报告学生实习情况，师生之间的交流畅通。

从2019年3月—4月，10月—

11月，学院实习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相关人员分别对2019届毕业实习工作和2019—

2020学年第一学期企业教学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工作严格按照教育部等五部委发布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开展，检查内容包括学生参加毕业实习、企业教学的总体情况、教学文件、专职指导教师指导情况，以及实地抽查等，经检查未发现违规的情况。

二、不断完善实习实训管理制度，认真组织学习相关管理规定

（一）制订实习实训管理规定，并不断修改完善。我院早在2008年就以院公文（穗城院[2010]142号）的形式出台了《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学生实习实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以及《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实习（训）经费使用管理规定》、《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师生实习实训出差的伙食、交通补贴与工作量核算办法》等与实习实训相关的管理规定，实习工作有据可依。为落实教育部等5部委印发的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2017年我院组织教务处和相关教学单位人员对原有管理细则进行了修改完善，并予以实施。此外，我院还根据《职业学院实习管理规定》、《广东省高等学校学生实习与毕业生就业见习条例》等文件的要求，不断更新完善学生实习三方协议的样本，并经

法律顾问审核、院领导批准后统一使用。

（二）组织各教学系负责人、专业带头人和专职指导教师认真学习《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等文件。在每个学期开学的前两周，教务处均专门组织召开了企业教学（及毕业实习）专题座谈会，组织校内专职实习指导教师深入学习《职业学院实习管理规定》等实习管理文件，并印发实习管理工作指引，明确实习任务和要求。

三、开发企业教学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企业教学工作的动态管理

为加强对实习工作的管理，我院十分重视管理的信息化、规范化建设。近2年来，先后投入近30万资金，与广州市德慷电子有限公司合作，开发了具备手机APP、实时定位等较为先进的信息化管理功能的企业教学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了企业教学、毕业实习、校内实训等项目的实时管理。此外，我院实习工作领导小组的督导成员，每个月都会对校内指导教师批改学生周志的情况进行检查、统计，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并进行意见反馈。